河池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支撑河池市建设“一城三地”，以知识产权促进高质量发展，结合河池市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河池市委、市政府牢固树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的理念，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倡导创新文化，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知识产权保护能力不断增强，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不断优化，知识产权保护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知识产权创造量质齐头并进。**“十三五”期间，我市出台了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政策性文件，设立了专利专项经费，并将知识产权纳入了各级党委政府综合考核，大大激发了全民发明创造的积极性，三种专利（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下同）申请量为7706件，其中，发明专利4091件；三种专利授权量为2849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为409件；至2020年末，全市拥有有效发明专利523件，居全区第13；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增加到1.48件。至2020年末，全市商标总量达9098件，位居全区第8；中国驰名商标2件，马德里国际注册商标1件；地理标志产品8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15件。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力度持续增强。**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组织开展“护航”“铁拳”“蓝天”等一系列执法保护专项行动，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不断改善。“十三五”期间，查办各类专利案件58件，商标案件106件。成立了中国（广西）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河池分中心，在6家重点企业建立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

**——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明显提高。**充分发挥企业在发明创造中的主体地位，促进专利技术转化实施。“宜州桑蚕茧”地理标志纳入中欧地理标志协定产品保护与合作协定清单。

**——知识产权管理和服务水平有效提升。**积极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强区试点示范工作，全市共有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试点县（区）1个。积极开展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培育，提升创新主体知识产权管理水平。至2020年末，全市共有自治区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6家，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认证企业20家。知识产权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全市共有广西“十百千”知识产权人才12人。

**——知识产权环境不断改善。**举办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河池活动、3.15消费者权益日专题活动、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专题活动等系列活动，大力宣传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基础知识，在社会公众中营造了良好的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氛围。

（二）发展形势

随着知识经济、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深入发展，知识产权已经成为各国增强国际竞争力、提升国家经济的战略性资源和核心要素。知识产权制度在保护和激励创新、优化营商环境和提升经济竞争力中的作用日益凸显。

从国家层面看，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出台《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和《“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对知识产权工作作出一系列部署，为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工作提供了明确思路和行动指南。

从自治区层面看，2021年，广西先后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和《广西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实施方案》，对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作出部署要求，全面统筹推进特色型知识产权强区建设。

从河池市自身来看，知识产权发展环境及管理体制与先进发达地区相比仍有较大差距，知识产权支撑河池市经济社会发展作用还不够明显。具体体现在：知识产权创造数量增速放缓，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转化运用率有待提高；知识产权高端服务人才和机构较为缺乏，服务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区域发展不平衡，部分县市区知识产权发展相对滞后，亟待在“十四五”期间解决。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河池市委、市政府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主线，以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为目标，以深化改革和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动力，以建机制、建平台、促产业为重要抓手，全面推动河池市知识产权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为河池市加快建设“一城三地”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质量优先。**突出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政策导向，把提升质量和效益贯穿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服务的全过程，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和高效益运用，实现数量和质量双提升，支撑引领全市创新发展和转型升级。

**--坚持严格保护。**聚焦市场主体和创新主体需求，加大保护力度，提升保护效率，优化保护环境，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激发全社会创新发展活力。

**--坚持产业导向。**以我市“千亿百亿”现代工业产业集群等增长空间巨大、亟待提供科技支撑的特色产业为重点领域，推动形成一批具有带动力和影响力的知识产权，促进转化运用，为加快形成我市现代产业体系提供支持。

**--坚持统筹协调。**立足自身发展优势，进一步加强横向协作和上下联动，优化存量资源配置，着力提升知识产权赋能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打通全链条，形成新优势，实现共享共赢的新格局。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效果、运用效益、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等方面得到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产业发展的贡献更加明显，对河池市建设“一城三地”的支撑作用进一步显现。

**——知识产权创造质量进一步提升。**到2025年，完善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政策，加大高质量知识产权的扶持力度。全市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0.50件，有效注册商标数量达1.5万件以上，地理标志总量达到25件以上，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达到5件以上。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植物新品种等知识产权创造与经济发展同步增长。

**--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更加凸显。**到2025年，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对企业转型发展和河池市经济贡献的地位显著提升；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突破1亿元，知识产权转让与许可等运营交易额显著增加。到2025年，国家级、自治区级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共25家以上。

**--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不断完善。**到2025年，多位一体、多方联合的知识产权保护格局基本形成。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能力不断提升。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和司法案件结案率实现较快提升。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不断优化，知识产权保护满意度明显提升。

**--知识产权管理与服务能力持续增强。**到2025年，国家知识产权强国试点城市建设和试点县（区）建设取得新成绩；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商标品牌服务指导站建设取得良好成效；发展壮大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知识产权从业人员素质显著提升。搭建功能完备、服务优质、覆盖全市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知识产权服务水平大幅提升。

**“十四五”时期河池市知识产权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指标** | **2020年**  **实际值** | **2025年**  **目标值** | **属性** |
| 1 |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0.16 | 0.50 | 预期性 |
| 2 | 有效注册商标总量（万件） | 0.90 | 1.50 | 预期性 |
| 3 | 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件） | 1 | 5 | 预期性 |
| 4 | 地理标志总量（件） | 22 | 25 | 预期性 |
| 5 |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万元） | / | 10000 | 预期性 |
| 6 | 知识产权优势示范（培育）企业（家） | 6 | 25 | 预期性 |
| 7 | 商标品牌服务指导站（家） | 0 | 6 | 预期性 |
| 8 | 自治区“十百千”知识产权（专利）人才（人次） | 12 | 30 | 预期性 |

三、主要任务

（一）推动高质量知识产权创造

**1.强化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完善各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和建设机制，指导企业制定和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实施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计划。通过政策引导，培育一批国家、自治区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示范企业，发挥优势、示范企业的牵头带头作用，形成以大型企业为主导、中型企业为支撑、小微企业为重点的知识产权创造格局。通过加强企业知识产权制度建设，进一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知识产权创造体系。

|  |
| --- |
| **专栏1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程** |
| 引导和支持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以企业产品和关键技术提升为重点，优化知识产权布局，增强知识产权运营能力，进一步发挥知识产权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指导企业争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和自治区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 |

**2.提升知识产权产出质量。**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重点围绕特色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研发项目，以布局关键技术和重大技术装备知识产权为目标，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重点推进以重大发明和创新为基础的高价值专利组合培育，引导市场主体以重大创新项目研发为基础，培育高价值专利，形成布局合理、对产业发展和企业竞争力具有支撑保障作用的高价值专利组合。实施企业高价值品牌培育计划，培育一批以知名品牌为核心的高价值商标，通过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形成一批以重点企业、科研机构、重点产品和技术为基础的高价值知识产权组合。

|  |
| --- |
| **专栏2 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 |
| 围绕河池市重点产业链、特色优势产业和重大研发项目，以创新研发为基础，围绕关键核心技术、重大技术装备，以关键技术专利布局为目的，强化专利申请质量，形成一批重点产业关键技术核心专利组合，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 |

**3.发挥专利引领产业发展作用。**围绕我市重点主导产业和特色细分行业，实施专利导航创新发展专项计划，支持和引导企业实施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分析项目，加快产业数据、专利数据融合，建立专利导航数据库，绘制未来产业、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图谱，引导企业对接人才、技术、信息、金融等高端资源，支撑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创新发展，提高专利信息资源分析利用能力，为企业创新研发、规避知识产权侵权风险和实施关键技术专利布局提供支撑。对重大经济科技活动，尤其是高技术领域重大投资项目，建立重大项目的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制度，防范重点项目的知识产权风险。

|  |
| --- |
| **专栏3 专利导航示范工程** |
| 围绕我市有色金属、现代特色农业、丝绸纺织等重点产业实施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分析项目，编制产业发展和知识产权导向目录和产业分析报告，为市委、市政府实施产业布局和规划提供决策支持。引导和支持企业围绕产品和关键技术，以研发定位、创新研发、关键技术专利布局、规避专利侵权风险和实施海外布局等为重点，实施专利导航分析，服务企业创新发展。 |

**4.集聚知识产权密集产业。**以我市“千亿百亿”现代工业产业集群为重点，加快培育专利密集型产业，支持本地重点特色行业做大做强做精做优，力争在主要技术领域形成一批高价值专利。积极开展制造业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大中型企业知识产权质量优化步伐，培育一批知识产权数量密集、价值高、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知识产权强企，打好关键技术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建链补链强链延链，提高本土化配套能力，全面增强我市产业链稳定性和竞争力。

（二）促进高价值知识产权运用

**1.构建知识产权运营体系。**支持和鼓励河池学院等高校科研机构开展存量专利盘活工作，筛选高价值专利向企业转移，引导民营资本投资专利产业化项目，推进重点产业和优势产业建设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支持联盟构建专利池，并依托联盟开展专利和品牌运营服务。培育和引进知识产权运营机构。探索建立河池市重点产业知识产权服务联盟，对国内区内知名运营机构在河池市设立运营机构给予必要的支持和奖励，支持运营机构在河池市开展知识产权交易、科技成果推广、专利技术转移、知识产权评估、知识产权信息利用以及品牌服务等知识产权运营服务，逐步建立具有完整服务链的知识产权运营体系。

**2.促进专利技术转化运用。**加快专利技术的实施和转化，推进专利技术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引导企业与河池学院、广西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农科院等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深度合作，推动组建创新联盟，鼓励高校、院所承接企业研发项目，针对当前制约我市重点产业发展的技术瓶颈，开展集成创新、协同攻关，形成一批关键技术领域的自主知识产权。

**3.深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实施知识产权质押等鼓励创新的金融政策，完善知识产权运用、交易机制。探索搭建“互联网+”知识产权金融平台，引导资金、人才、技术和知识产权向企业转移。完善知识产权质押登记服务流程，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摊机制。鼓励保险公司开发知识产权保险产品，开展知识产权质押保险和专利保险服务。支持各类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在我市开展知识产权产业投资、知识产权证券化等金融服务。

|  |
| --- |
| **专栏4 知识产权金融创新工程** |
| 支持银行、担保、保险等机构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建立完善的专利、商标质押融资制度。积极推动知识产权金融产品、模式和服务创新，支持知识产权作价入股、证券化等方式促进知识产权价值实现。增加和引进专业知识产权评估机构，引导银行加快知识产权内部评估体系建设，准确评估知识产权价值。落实自治区有关“桂惠贷-知识产权质押贷”的金融创新政策，拓宽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途径，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

**4.实施商标战略推进工程。**以驰名商标企业为核心，建设区域公用品牌，力争形成12个一二三产业融合的特色农业品牌，打造2个代表河池市一二三产业融合、具有影响力的区域公用品牌。实施专利商标的双轮驱动，进一步推进专利产品品牌化。支持企业通过商标许可、品牌连锁等方式，提高品牌产品市场占有率，培育形成一批经济贡献度大的商标密集型产业。实施商标强企富农计划，依托环江香牛、巴马香猪、都安山羊等特色地理标志产品优势区，打造河池“十大消费”品牌；同时，积极引导优势农产品企业加强商标品牌运作，延伸农业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推动地理标志与互联网、电子商务、文化创意、生态旅游等产业深度融合，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

|  |
| --- |
| **专栏5 商标品牌建设工程** |
| 围绕“千亿百亿”现代工业产业集群，打造一批拥有核心技术的创新自主品牌，在国内外有较强竞争力的知名品牌。实施商标品牌推广行动。支持企业参加中国品牌日、广西发明展等区内外有影响力的展会、博览会，扩大商标品牌知名度。讲好河池商标品牌故事，助力企业更好地“走出去”。引导企业通过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等途径，加强商标海外布局。建立企业商标海外维权协调机制，加大海外商标维权援助力度。 |

**5.促进地理标志的运用。**以我市特色产业和特色农产品为核心，引导行业协会、县（区）政府积极培育、申报、运用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引导市场主体、行业组织和合作社等建立地理标志产品的质量标准和运营规范，做强以地理标志为核心的优势产品和产业，推动河池地理标志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管理和保护体系的建立。

|  |
| --- |
| **专栏6 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 |
| 实施地理标志培育计划。深入挖掘全市地方特色资源，围绕火麻、山茶油、核桃、富硒农林产品等新兴产业，加大地理标志培育。  建设地理标志运用示范基地。加强地理标志运用，推动特色产业发展，加快市县地理标志运用示范基地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加强地理标志产品推广。探索设立河池市地理标志产品展示体验推广平台，向区内外展示推广河池地理标志企业、产品和历史文化。推动更多地理标志产品进入中欧地理标志互认清单，支持地理标志产品开拓国内国际市场。  促进地理标志规范管理。实施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建立全市地理标志专用标志核准企业数据库。加强地理标志产品标准制定，提高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企业运用比例。 |

**6.强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合理开发利用。**充分挖掘非物质文化遗产本身蕴含的深厚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加强对花竹帽编织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保护和利用，促进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三）实行高水平知识产权保护

**1.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手段强化保护，构建“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智保护”工作格局，促进保护能力和水平整体提升。完善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强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探索完善保护模式，建立知识产权保护长效机制，提高保护知识产权和规范市场秩序的水平，营造激励创新的公平竞争环境。加强对我市各类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指导、监督和管理，维护展会的正常交易秩序。加大对民事侵权行为的制裁力度和裁判执行力度，提高侵权违法成本，切实保护创新者积极性。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充分发挥刑事司法保护的惩罚和震慑犯罪功能。

**2.实施知识产权执法护航行动。**通过“护航”联合执法行动，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工作，完善执法管理机制，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惩治力度。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协作，建立健全重大案件会商制度、案件移送制度，完善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优势互补、有机衔接的知识产权保护模式。加强生物医药、工程机械等重点产业领域的执法，严厉打击侵犯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违法行为。开展“蓝天”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恶意商标注册行为。实行案件限期审结制、办案责任追究制，提高执法效率和质量。探索商业秘密、地理标志产品、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行政保护措施。建立知识产权举报投诉制度，畅通知识产权行政保护的救济渠道。积极探索区域知识产权联合执法协商机制，在重大专项整治活动中，有效整合相关行政执法资源，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和工作效能。

**3.完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体制。**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构建司法与行政、仲裁、人民调解等相衔接的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案件专业型人民陪审员制度和多元化的技术事实查明制度，鼓励引导创新主体通过调解、仲裁等渠道，降低知识产权纠纷解决成本。建立健全知识产权跨区域司法协作机制，有效执行惩罚性赔偿制度。深入开展打击知识产权侵权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的犯罪行为。强化商业秘密保护，严肃查处侵犯商业秘密的违法行为。

|  |
| --- |
| **专栏7 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提升工程** |
| 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构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司法保护联合协作机制。加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局）、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等部门间的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合作，通过设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络员，充分发挥履职合力，共同营造高质量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知识产权保护队伍建设。建设60人以上知识产权行政执法队伍、10人以上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家队伍和40人以上知识产权志愿者队伍。  重点产业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围绕“千亿百亿”现代工业产业集群等，设立10家以上重点企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或保护联系点，形成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援助、侵权查处、对外转让审查等保护机制，保障重点产业链安全。  知识产权风险预警专项行动。引导20家以上重点企业和商品市场开展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及防控，引导各类市场主体提高知识产权风险预警防范能力。 |

**4.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依托广西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河池分中心，广泛接受社会公众知识产权咨询，积极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活动，建立知识产权纠纷技术鉴定、专家顾问制度，指导被侵权企业制定维权方案，为知识产权维权提供专业支撑。完善知识产权案件举报投诉和维权援助工作体系，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平台建设。支持行业协会、商会牵头成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应对知识产权侵权风险。加大“12315”举报投诉热线宣传力度，提升社会知晓度。依托自治区的涉外企业知识产权数据库，帮助企业应对涉外知识产权纠纷，扩大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指导与援助力度。

**5.构建知识产权信用监管体系。**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信用体系，将重复侵权、故意侵权行为纳入社会信用体系，实施失信联合惩戒；加强知识产权信用监管体系建设，将知识产权出质登记、行政处罚、抽查检查结果等信息，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西）及广西河池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新技术手段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应用，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智慧监管”系统，提高知识产权执法水平。

（四）推进高效能知识产权管理

**1.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制。**充分发挥河池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局际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建立统一领导、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工作体系，推动联席会议活动常态化规范化，构建覆盖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商业秘密等全系列知识产权的跨部门协同管理和推进体系。

**2.完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加快推进知识产权政策体系建设，结合我市实际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奖励政策，研究制定与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相配套的政策措施。加强财政保障，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促进知识产权与财政、科技、产业、金融、教育、人力资源等部门间的政策衔接与联动，确保在促进科技研发、品牌培育等创新活动中充分体现知识产权的导向作用，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创新驱动作用。

**3.建立知识产权动态监测和考核评价机制。**以专利商标为核心，建立知识产权统计分析体系，及时分析知识产权支撑产业发展、服务科技创新等情况。建立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导向分析机制，对各县（区）及重点产业、重点企业的专利进行预警、监测和分析，探索定期发布知识产权发展年度报告，并作为政策制定的参考。

**4.探索建立社会共治模式。**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自律和信息沟通机制。引导代理行业加强自律自治，全面提升代理机构监管水平。加强诚信体系建设，探索将知识产权出质登记、行政处罚、抽查检查结果等涉企信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统一归集并依法公示。探索建立知识产权志愿者制度，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知识产权保护治理。

（五）打造高标准知识产权服务

**1.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以构建城市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重点培育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推动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分析、运营等服务集聚。支持设立或引进高层次、高水平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探索建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河池模式”。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规范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的资质管理，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业的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

**2.搭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基础设施建设，以知识产权代理、法律、评估、咨询等服务机构为依托，加快推进专利信息服务站、品牌服务指导站，维权援助分中心等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知识产权基础信息和资源平台的整合利用，为全社会提供高水平知识产权服务。推动政府、高校、科研机构、行业协会等机构加强知识产权大数据研究，创新知识产权管理和服务模式。建立多行业多领域的知识产权信息数据库。支持重点企业建立行业知识产权信息分析系统，带动行业企业对知识产权信息的深层次利用，提升行业知识产权信息运用的整体水平。

|  |
| --- |
| **专栏8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工程** |
| 探索建设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的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融合应用，建立政府、企业、学校和服务机构等多方参与的知识产权大数据联盟，汇聚技术文献、人才、金融等数据资源，充分发挥公共服务效能。  创新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模式。依托行业协会、研究机构，建立河池市优势产业知识产权信息数据库，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效率和质量。 |

**3.发展壮大知识产权人才队伍。**探索建立市、县（区）二级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机制，推动当地人才培养上规模、上层次。协调组织、教育、人社、科技等部门，共同拟定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开展大规模知识产权培训，提高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科技人员及管理干部、高校师资队伍、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等的知识产权素质和业务能力。以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培训为载体，建设企业品牌国际运用和管理人才培训（河池）基地。依托广西知识产权远程教育平台，开展系统化、规范化知识产权教育。推动中小学将知识产权纳入学生素质教育内容，积极开展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鼓励中小学开设发明创造课程，培育青少年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开展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提升学生基本的知识产权素质。

**4.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建设。**大力开展公众知识产权宣传和普及教育活动，围绕“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中国专利周等活动，开展知识产权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园区等系列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和公益宣传，推动群众性发明创造活动广泛开展，激发全社会知识产权创造热情。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工作，大力宣传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成果，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使“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理念深入人心，为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市营造良好氛围。

|  |
| --- |
| **专栏9 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工程** |
| 推进知识产权进校园、进园区、进社区、进企业等知识产权宣传活动，通过媒体宣传、集中宣讲、现场咨询、上门服务、在线答疑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扩大知识产权普及面。支持河池行政司法机关等单位定期开展知识产权宣讲活动，加强普法，提高公众知识产权意识。 |

|  |
| --- |
| **专栏10知识产权人才培育工程** |
| 组织开展知识产权系统行政管理人员轮训，围绕全市重点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方向扎实开展知识产权实务型人才培训。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加强党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领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市际联席会议协调作用，强化知识产权工作相关协调机制，将知识产权工作纳入市委和市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加强全市知识产权工作统筹领导和督查考核，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规划落实。

（二）完善经费投入。加强财政对知识产权工作的资金保障力度，统筹资金，优化整合，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设立专项经费，规范经费使用，完善多渠道投入机制，促进规划有效实施。

（三）加强监测评估。加强规划实施统计调查与监测评估，准确把握发展动态，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及时调整工作方向和重点。强化监督检查，确保任务落实，重要情况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

（四）营造环境氛围。建立政府主导、媒体支持、公众参与的知识产权宣传普及和文化建设体系。搭建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相结合的传播平台，广泛宣传报道知识产权政策法规、重大事件和重要活动，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良好氛围。